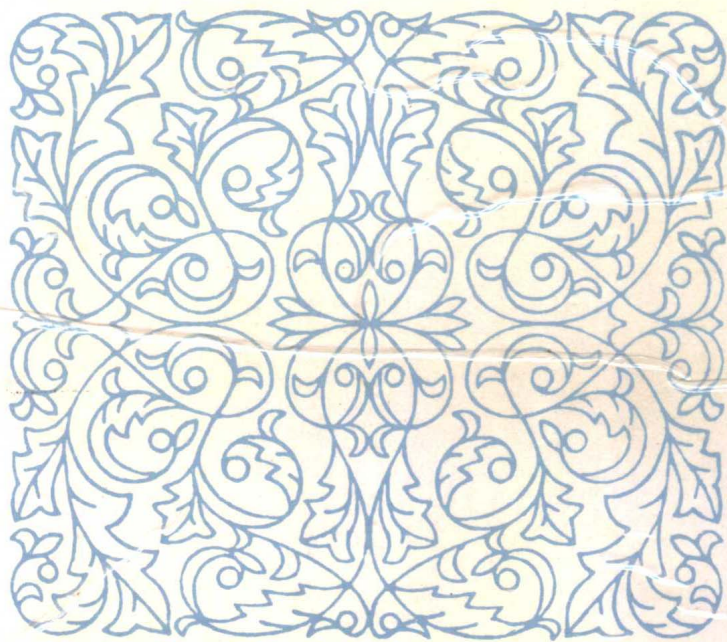


# 民國叢書

第四編

• 12 •



---

---

# 民國叢書

第四編  
12

社會科學叢書

農村社會學

農村社會學概論

農村社會學大綱

顧復編

言心哲著

馮和法著

上海書店

---

---

---

顧

復編

農  
村  
社  
會  
學

---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一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國難後第一版

(65432.2)

# 農村社會學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肆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顧 復

印刷者兼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  
\* 版 翻 \*  
\* 權 印 \*  
\* 所 必 \*  
\* 有 究 \*  
\*\*\*\*\*

(本書校對者喻飛生)

三五八五上

## 緒言

吾人對於朝夕居處之社會，謀改良發展之計，此常情也。故輟近以來，關於社會學方面之著作益多，研究益深；覺社會制度之窳劣，人民生計之艱難，尤以由產業制度發生之勞働問題，爲社會疾病之根原，研究改善之方策；但此不過學者之論議耳。由是而進一步，此種論議影響於政治，實業，對於現今之社會，實施改善之手段，如勞働之保護也，物價之調節也，貧民之救濟也等等，乃由論議而趨於政策矣；如歐美各國政府所採用之各種社會政策是也。更進一步，一般人民對於枝節政策上之改革，以謂離其改進社會之理想甚遠，於是結合團體，以求實行其主義，達到其目的，乃由政策而趨於主義矣；如歐美各國民間之種種社會主義團體是也。又進一步，此等團體，勢力大張，推翻現今之政治組織，實業制度，以實踐其主義，乃由主義而趨於實行矣；如俄國之勞農政府是也。故社會研究之潛勢力，足以將古今數千年之政治，中外數億里之國家，以及產業，文化，制度等，一切事業，根本的改造之，其偉大可想而知矣。

雖然，此歐美各國之情勢也。其社會研究，以由工業發達而起之勞働問題爲中心，以決定改造之方針。吾國工商業，尙不發達，資本主義，亦甚幼稚；五千年來，以農立國，主張保守，性好平和，但求自給，不喜競爭；政治，制度，文化，禮俗，莫不以此爲根本；社會問題，不如歐美之爲都市的，工商的；而爲鄉村的，農業的，其情勢大爲相異，此農村社會之宜研究一也。

輓近吾國都市之中，人心風俗，日益墮落，有江河日下之勢，將有亡國滅種之禍；而鄉村農民，雖不無影響，然就大體觀之，尙能保守敦厚，服從古風。今後如何維持吾國固有之美風，防止都市墮風之蔓延，實爲救國濟世之要着，此農村社會之宜研究二也。

歐美各國鑒於近代商工業之發展，養成浮華，虛僞，好爭之習俗，漸悟其非；復由工商業而趨重農業，主張返樸還淳，歸於自然。吾國工商業，雖尙在萌芽，他日必漸發達，宜未雨綢繆，防患未然，此農村社會之宜研究三也。

農村人民皆以農業爲主要職業，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種種事業，亦甚單純，故容易研究；且農民性情敦厚，智識淺陋，胸無成見，善於從人，指導開發，較易着手，不如都市之複雜困難也。

農村社會方面之研究，可分爲三部，第一部，爲農村狀況之研究，如農民之特質，農村社會之特徵，農村衰微之原因，改造之方針，農村將來之趨勢等。第二部，爲農村改良之方法，如農村自治，農村教化，農村金融，農村合作，農事改良等。第三部，爲農村問題，如土地問題，勞働問題，佃戶問題，之類。本書當依次述之。

# 農村社會學目次

## 緒言

- 第一章 農村之意義……………一
- 第二章 農村之起原……………三
- 第三章 農村之種類……………五
- 第四章 農村與都市之關係……………一二
- 第五章 農村之環境……………一五
- 第六章 農民之特質……………一七
- 第七章 農村社會之特徵……………二三
- 第八章 吾國農村衰微之原因……………二六



第九章 吾國農村改造之方針	三九
第十章 今後農村社會之趨勢	四一
第十一章 農村自治	四七
第一節 自治之意義	四七
第二節 吾國農村之統治制度	四八
第三節 農村自治之機關	五一
第四節 農村自治之事業	五四
第五節 農村之財政	五八
第十二章 農村教化	六〇
第一節 農村教化之方針	六〇
第二節 學校教育	六三
第三節 通俗教育	六四

第四節	宗教	六五
第五節	娛樂	六六
第十三章	農村金融	六九
第一節	農村金融之意義	六九
第二節	吾國固有之農村金融機關	七三
第三節	農業銀行	七五
第四節	農業倉庫	七八
第五節	農產品賣買之組織	八二
第十四章	農村合作	八五
第十五章	農事改良之設施	九〇
第一節	農事改良之意義	九〇
第二節	農會	九一

第三節 農事試驗場·····	九二
第十六章 土地問題·····	九三
第一節 土地所有制度改革論·····	九三
第二節 土地所有權之分配·····	九七
第三節 自種與租種·····	九九
第十七章 農業勞働問題·····	一〇三
第十八章 佃戶問題·····	一〇六
第十九章 農村調查·····	一一〇

# 農村社會學

## 第一章 農村之意義

農村者，人口稀少，其住民大抵以農爲主要之職業者也。亦稱曰鄉村，但鄉村之意義，普通爲一國行政區域之最下級，或對於繁華之都市而言，故鄉村之大部分爲農村，其種種特質，皆起原於農業，本書則名曰農村焉。

構成農村之要素有三，一曰農地，二曰農業，三曰農民。故農村之定義，謂農民耕種土地，經營農業之村落也。今就此三要素之特性，簡述如下：

一農地 農地者，乃經營農業之土地，爲農村之基礎。土地之種類，有水田，旱田，山林，荒野，宅地之五種；除宅地外，均謂農地。

農地具有三種能力：一稱載力，能生長植物，供給充分之空氣，水分，光線，溫熱等之自然的要

素；二可耕力，將土地耕耘，使植物根部蔓延伸長；三養力，含有種種養分，可供植物之吸收是也。農地尙有三種特質：一面積不能任意擴張，二位置不能任意移動，三地方無盡藏是也。

農地之肥瘠，與農業之經營，最有關係，影響於農民之利害，農村之消長，亦甚大。若農地瘠薄，如何利用？如何改良？乃農村問題之要點也。

二農民 農民爲經營農業之人民，以土地爲泉源，生產人類必需之原料，賴以衣食，形成農村者也。農民之特質：（一）身體強健；（二）性情柔順，正直，緩慢；（三）行爲粗野，遲鈍，敦厚，樸素，富於保守；（四）才能魯鈍，智識淺陋，缺乏經濟的，法制的觀念等；因農民有此種特質，由農民所形成之農村，亦受其影響；而農村之自治，教化，金融等之事業，遂不能與都市取同一之步調焉。

三農業 農業爲生產衣食住之原料，并且爲供給都市強健人口之資源，其特質：（一）須直接利用土地；（二）因地方而異其趣；（三）受季節之支配；（四）難於利用機械；（五）帶有保守性質；（六）利益鮮少；（七）事業安全是也。

農民耕作農地，經營農業，個人不能獨立，必與他人共同生活，形成農村焉。

農業之進步，自古迄今，可分三期：最初則以物爲主，次則以地爲主，今則以人爲主矣。太古之時，人民羣集於草木，果實，禽獸，蟲魚繁夥之處，採收而使用之，此以物爲主之時代也。其後人口日增，天然漸感不足，於是聚集於肥沃，多產之地，開墾，種植，以圖生活，此以地爲主之時代也。至於近世，沃地用盡，不得利用瘠地，以圖生產，竭盡智識，倍加勞力，以冀改良，增收，此以人爲主之時代也。故農村之大小，盛衰，不專在土地之良否，便否，人力實爲最主要之原素。夫人力可使土壤化成膏粱，蠶桑變爲錦繡，豈不能使瘠地肥沃哉！但此偉大之人力，非生而自得者，亦非由土地產生者，惟有優良之農村，足以感化，而培養之。

## 第二章 農村之起原

太古之人民，採收自然生長之植物，或漁撈，狩獵，獲得動物，以食，以生，故就食物之有，無，多，寡，遷移各地，居處無定；待農耕之術已興，土著之念斯起；一家族之人，集合羣居，形成村落；如吾國之村落，皆以姓氏爲村名，如張巷，李莊；同村之人，由血統關係，以行結合，待人智日益開發，而團結益

形鞏固，益形擴大，成爲鎮，成爲市焉。此農村之原始的，自然的起原也。

迨夫後世，則更因他種原因，以形成農村焉。試列舉之：

- 一因人口之增加，村民互相集議，分出一部，移居於他處。
  - 二因封建制度，或大農之分家，一地主率領若干之農民，開拓新土。
  - 三因交通之便利，於道路，江河，之兩旁，形成村落。
  - 四因勞働之種類，性質相同，互相結合，居住一處，形成村落。
  - 五因飲料水之供給，包圍泉井，或於河道兩旁，集成村落。
  - 六他處人民移住，或漂流至該處，成一新村落。
  - 七繁盛之都市，衰敗之後，降爲村落。
  - 八社會改造者，集合同志，組織新村。
- 以上八因，皆爲繼起的，人爲的，農村之起原也。

## 第三章 農村之種類

吾人統言之農村，尚可細別爲數種，今就四方面觀察，分述之。

### 一 由農業經營方面觀察

各地農村，就農業狀況之相異，農產品之種類，分爲四種：

一、以種植農作物爲主之村落。此種村落之農民，全力注重在栽培一種，或數種之農作物；其餘兼營蠶桑、畜牧等事業，不過作爲一種之副業，吾國大部分之農村，屬於此類，更從栽培農作物之種類，再分爲數種：

(甲) 夏稻，冬小麥之區域。如長江流域各省大多數之農村。

(乙) 夏雜糧（粟、高粱、玉蜀黍等）豆類（黃豆、赤豆、綠豆等）冬小麥之區域。如黃河流域各省大多數之農村。

(丙) 夏棉花，冬小麥，或豆類，或休閒之區域。散在北部南部各省。



(丁)一年中栽稻二次之區域，如廣東等處。  
更可就兼營副業之種類，分爲四種：

(甲)兼營畜牧之區域。

(乙)兼營蠶桑之區域。

(丙)兼營蔬菜之區域。

(丁)兼營紡紗，織布及其他小工業之區域。

二、以經營蠶桑爲主之村落，如浙江杭州，湖州，及廣東三角洲之一帶地方。

三、以畜牧爲主之村落，如蒙古，甘肅，及山西，陝西之北部。

四、以林業爲主之村落，如吉林等處，及各地山間。

五、以漁業爲主之村落，如沿江，沿湖，沿海各地。

六、以蔬菜爲主之村落，如上海及其他各大都市之附近。

七、開墾之村落，如熱河，綏遠，察哈爾，蒙古等處。